

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：

1、兴合先进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

上述基金的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在本公司网站
(<http://www.xh?>

fund.com) 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
(<http://eid.csirc.gov.cn/fund>) 披露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997-0188）咨询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请投资人在作出投资决策前仔细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6年1月21日